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8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7月26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健女士主持，本次应出席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和《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2025年半年度，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

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制定的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及《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兽用原料药绿色设备技改项目的议案》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回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兽用原料药绿色设备技改项目，有利于提升产能、提高产品质量，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投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投资建设兽用原料药绿色设备技改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武汉回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6 日